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呂曼潔
電話：(06)2991111#8463
電子信箱：Ann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一)字第11407568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 件：如 說 明 四 (0756840A00_ATCH1.pdf 、 0756840A00_ATCH3.pdf 、
0756840A00_ATCH2.ods 、 0756840A00_ATCH4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「114年度推動書法教育種子教師研習」一案，請於114年6月13日（星期五）前提出申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5月20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1947號函辦理。

二、請有意申請之學校於114年6月13日（星期五）前將報名表電子檔上傳至臺南市教育局填報系統（21975號），俾便彙整報署。惟本案事涉後續函報作業，逾期提交報名表者，不予受理。

三、旨揭研習相關說明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14年8月5日（星期二）至8月7日（星期四）上午8時10分至下午5時20分，共計3天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。

(三)本市推薦參加人員上限為4人，參加優先順位：

1、縣（市）推動書法教育小組之教師。

2、申請「114年度推動書法教育計畫」特色學校推薦之教師。



四、檢附114年度推動書法教育種子教師研習實施計畫、課程表、人數建議表及報名表各1份，供填報及參閱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

